

证券代码：002473

股票简称：圣莱达

公告编号：2015-047

##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8 月 4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宁波金阳光电热科技有限公司的通知，其正在对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发生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8 月 4 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 30 个自然日，即争取于 2015 年 9 月 2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9 月 2 日开市时起复牌，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四日